

旗帜鲜明讲政治 履职尽责作表率

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党组副书记 白云萍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对讲政治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论述。去年9月，中央政治局专题研究全面从严治党重大问题时，习总书记强调，“我们党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必须旗帜鲜明讲政治，严肃认真开展党内政治生活”。

市委书记费高云在全市纪念中国共产党成立96周年座谈会“旗帜鲜明讲政治”专题党课上，从世界政党兴衰成败的过程、中国共产党96年奋斗的历史、面向未来的战略高度、全面从严治党的伟大工程等维度，深入阐释了讲政治是实现党的历史使命的必然要求。对新形势下讲政治的重要意义，我体会：讲政治，是我党的优良传统，是革命事业无往不胜的重要法宝；是深化全面从严治党的根本途径；是推进党的伟大事业，实现“两个百年”中国梦，省委“两聚一高”新实践、常州“种好常州幸福树”的重要保证。

讲政治不是抽象的，而是具体的，绝不能仅仅满足于喊口号、表态度，关键还是要落实到工作中。对于人大的党员干部来说，旗帜鲜明讲政治，就是要带头坚定政治理想、锤炼政治品格、坚守政治价值，自觉把讲政治贯穿于党性锻炼全过程，把党的领导贯穿到人大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始终保持鲜明政治态度，始终坚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自信，始终恪守履职为民政治立场，始终保持

清正清廉政治操守，确保人大工作沿着正确政治方向不断前进。

要心中有党，忠诚履职。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核心地位，切实增强“四个意识”，旗帜鲜明坚持党对人大立法、监督、选举、代表等重要工作的领导，自觉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

要服务大局，担当履职。提高政治站位，增强大局意识，紧贴市委工作中心抓重点、议大事、作决定，倾心履职服务，形成推动常州发展的强大合力。

要坚持法治，依法履职。弘扬法治精神，深入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加快法治常州建设。坚持问题导向，加强和改进监督工作，以推动工作的实际成效赢得党委支持、政府认同、群众信任。

要以民为本，为民履职。始终站在群众的立场上看问题，带着感情为群众做工作，把群众路线贯彻于人大工作的各个方面，加强民生领域立法，加强对民生工作的监督，让人民群众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中有更多的获得感。

要转变作风，务实履职。继续深入推进“三大一实干”活动，持之以恒抓好作风建设，大兴调查研究之风，狠抓落实之风，始终保持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自觉接受代表和群众的监督，确保干净用权、廉洁从政。





舆论引领

服务中心

反映民生

编辑：常州市人大常委会
办公室宣传信息处

地址：常州市龙城大道 1280 号

电话：0519-85680171

邮编：213022

邮箱：czrdxccc@163.com

内部刊物 注意保存

目 录

领导讲话

01 白云萍在全市镇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现场推进会上的讲话

本刊专稿

05 凝聚民心 彰显民意 全面落实镇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

审议纪实

08 护一片净土 守一方平安

代表风采

12 践行人大代表职责 弘扬“生命关怀”理念

14 做百姓代表 替百姓说话

经验交流

16 武进区人大：“四有三创新”促代表密切联系人民群众

18 钟楼区人大常委会“五措并举”发挥人大代表作用

工作动态

19 省人大常委会来常开展主任接待代表日活动等 9 则

辖区市人大

22 溧阳市人大常委会专题听取环境保护相关情况报告等 6 则

府院连线

25 天宁区检察院规范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工作

26 新北区人民法院全力打造“基本解决执行难”示范法院

编者按：9月22日下午，市人大常委会在溧阳市埭头镇召开全市人大推进镇“民主实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现场会，观摩和总结埭头镇的经验做法，研究部署在全市范围内推广镇“民生实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白云萍出席会议并讲话。她指出，票决制是人大服务党委中心工作的有力抓手，符合全国人大加强县乡人大建设的要求，进一步激发了代表履职激情，有效提升了县乡人大监督实效，要在全市范围内大力推广。现将白云萍讲话刊登传达，供大家学习。

白云萍在全市镇民生实项目 人大代表票决制现场推进会上的讲话

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成立之后，我在半年中到埭头来了三次，第一次来调研时就对埭头镇的民生实项目由人大代表票决印象非常深刻。第二次是陪同省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史和平到埭头专题了解票决制工作经验。今天是第三次来，我和大家一起看了两个项目，一个是后六老集镇改造，一个是埭头集镇防洪工程，这两个项目都是通过人大代表票决制产生并完成的。票决制的做法值得总结、值得推广、可以借鉴。我想借今天的会议谈三点意见。

一、民生实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是基层民主政治建设的一次生动实践

党的十八大强调，要支持和保证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国家权力，支持人大及其常委会充分发挥国家权力机关作用，依法行使立法、监督、决定、任免等职权。乡镇是最基层的政权组织，乡镇的人民代表大会是最基层的国家权力



机关，把民生实事作为镇重大事项由全体人大代表进行决策，是省委有要求，法律有依据，契合法治精神，符合社会需求。

（一）票决制有利于坚持和完善党的领导。从埭头镇的实践来看，票决制贯穿了群众建议、代表票决、

政府办理、人大督评的项目实施全过程，由镇党委统筹，通过人大制度载体，把民生实事项目作为重大事项纳入法治化轨道，完善了镇级国家权力运行机制，实现了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贯穿了党委决策、人大决定、政府执行、公众参与的权力运行设计理念。票决制是服务党委中心工作的有力抓手，使党委、人大、政府在民生实事的决策实施过程中角色定位更加清晰、权责更加明确。



（二）票决制有利于促进

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埭头镇的票决制，以“群众提”的形式，使项目筛选自下而上，畅通了人民群众表达诉求的渠道。汇总的群众建议经镇人大主席团充分论证后，由镇党委按差额 20-50% 比例推荐候选项目，最后经全体镇人大代表票决，实现了民生实事由“为民作主”到“由民做主”的转变，使党委、政府和人民的想法得到统一，促进了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形成了推进工作的合力。

（三）票决制有利于提高人大的监督实效。监督权是宪法和法律赋予各级人大的一项重要职权。加强基层人大的监督工作，就是要准确把握地方工作的问题导向，把民生实事作为重大事项置于监督之中，使监督的实效不断强化。从埭头镇的实践来看，镇人大通过票决制这样一个抓手，把民生实事项目列入年度重点监督工作之中，实现了有效监督。镇人大主席团组织代表通过每月督进度、每季听汇报、定期察现场、年终评效果等形式，将实事项目的监督贯穿于项目实施的全过程，有效提高了人大的监督实效。

（四）票决制有利于发挥代表的主体作用。原来乡镇人大工作不太规范前，代表们形容召开会议是“见面握个手、同意举举手、通过拍拍手”。现在，从埭头镇的票决制实践来看，代表履职的角色从旁观者转为参与者，履职方式由虚为实，进一步激发了代表的履职热情，人大代表的主体作用得到了进一步发挥。

（五）票决制有利于增强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埭

头镇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各阶段分别落脚在“集中民智、体现民意、回应民生、凝聚民心”上，在民生实事实施过程中，人民群众不仅参与到项目征集活动中，及时获得项目票决结果的知情权，项目实施中又可全过程开展监督，最后真实感受到民生实事项目开花结果，让老百姓有了真实的获得感，幸福指数自然而然得到了提升。我感觉到这些实事，其实就是民生工程、民心工程、和谐工程、幸福工程。

二、坚持改革创新，积极探索实践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

张德江委员长在基层调研时曾形象地指出：“乡镇人大工作归根到底要‘顶天立地’。顶天，就是坚持党的领导，巩固党的执政地位，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立地，就是要为老百姓办事，反映老百姓的呼声，解决老百姓的困难，促进老百姓安居乐业。”在我看来，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是人大监督工作新举措，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有效载体，有利于扩大公民有序政治参与，以人民为中心就要坚持群众想什么，我们就干什么。同时，票决制为乡镇人大专心从事人大工作，规范人大工作开展提供了很好的抓手，把人大的决定权与监督权有机结合起来，使人大行使职权具体化。

（一）实施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要强化党的领导。坚持党的领导，是人大行使职权、开展工作的基本前提和根本保证。镇人大要自觉把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置于镇党委的领导之下，形成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工作机制，使这项工作始终沿

着正确的政治方向前进。因此，票决制的试点和探索，一定要由镇党委决定和牵头，制度、政策要由镇党委来确保，候选项目要由镇党委来确定。要坚持及时向镇党委报告票决制开展情况，特别是在实施大会票决、形成评议报告等关键环节时，注意及时向镇党委请示汇报，积极争取党委的支持，形成各方思想统一、行动积极一致的工作局面。

（二）实施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要积极稳妥地推进。要跳出人大看人大事业，立足全局，用做好人大工作的高度和视野来看这项工作。要统一思想，制订切实可行的方案，增强开展这项工作的信心和决心。各辖市、区人大要加强对票决制工作的指导力度，帮助理顺法律和制度上的关系，协调各镇有序推进票决制工作，使这项工作真正成为镇人大实施监督的有力抓手，成为人大代表履行职权的重要内容。

（三）实施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要务求实效。整个过程中，候选项目的确定是票决制的重要环节。我认为，这些项目应包含以下三个要素：一是本级政府公共财政投入的项目。二是具有普惠性、公益性的项目。象教育卫生、劳动保障、科技文化、公共设施，包括环境整治。三是阶段性项目。一般来讲选项要有阶段性，使项目可票决、进展可监督、结果可评议、成果可检验。要动员人民群众对民生实事项目进行监督，组织人大代表进行现场视察，开展满意度测评，形成书面材料向镇人代会报告，使代表票决的民生实事项目真正落到实处。

三、坚持与时俱进，推动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再上新台阶

要深刻理解加强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的重要意义，继续落实好党中央和省市委关于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的要求，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完善发展。

（一）要旗帜鲜明讲政治，提高政治站位。李强书记在新形势下如何进一步抓好中央文件精神贯彻落实，更好地推进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时的批示中，提出了要“讲政治、重规范、求实效”的要求。讲政治是人大工作的第一位要求，这个要求对于县乡人大来说尤其重要。县乡人大是基层国家权力机关，是我国根本政治制度的基础环节，是基层各项事业发展的重要保障，直接关系到党的执政基础的巩固。因此，县乡人大负责同志必须保持清醒、站稳脚跟、

把好方向，做政治上的明白人。要牢固树立“四个自信”，切实增强“四个意识”，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紧紧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和党委的统一部署开展人大工作，确保党的主张转化为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意志，使人大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县乡人大中的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一方面要勇于担当、善于作为，在职权范围内履行好政治责任；另一方面又要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对于重大事项、重要问题，要及时向同级党委请示报告，使人大各方面工作都置于党的领导之下。

（二）要巩固已有成果，落实改革举措。中央18号文件和省委26号文件下发两年多来，我市各级人大在同级党委的领导下，抓住机遇、主动作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委文件精神，县乡人大工作和建设呈现新气象新风貌。一是组织建设得到加强。依法顺利开展了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县乡人大代表结构进一步优化，县乡人大领导班子精神面貌好、工作干劲足，人大工作机构和工作人员队伍也得到了加强和充实。二是制度要求得到落实。人大会议质量明显提高，镇人代会“一年两会制”全面实现，主席团“季会制”等得到较好落实。三是联系群众更加经常。各地不断探索代表活动新渠道，代表的主体作用得到进一步发挥。溧阳市人大和金坛区人大开展不同形式的“六个一”活动，组织代表主动进村入户联系选民。武进区人大在居民集聚区开设“市民茶室”，定期安排代表进茶室听取群众的意见建议。新北区人大组织代表“到农村、到社区、到作坊、到基层”走访选民，天宁区人大组织代表深入选区开展“五走访”活动，钟楼区人大通过“一家一室三网”平台，进一步密切了代表与群众的联系，人大的主要民主渠道作用得到进一步发挥。但也要看到，有的地方力度大一些、落实得好一些，有的地方还相对滞后、发展还不平衡。全市县乡人大要高度重视并努力加强改进当前贯彻中央和省市委有关文件中存在的问题和薄弱环节。要根据中央、省市委文件和有关法律的要求，进一步规范人大会议程序，严肃会议纪律，提高会议质量。要依法通过讨论决定重大事项，推进科学决策、民主决策，形成加强和改进工作、推进事业发展的合力。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已经审议通过了《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规定（修订草案）》，希望各辖市区也要加快制订步伐，

同时，为镇人大提供遵循。要抓住全面小康社会中的瓶颈短板和基层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实行正确监督、有效监督。要通过制度规范，推动代表更好地履行职责、发挥作用。同时，针对机构建设和人员配备方面的问题，争取党委的支持，把该配的机构和人员配备起来，保证县乡人大正常有序开展工作的。

（三）要创新履职方法，提高履职实效。县乡人大处于最基层，直接面对群众，履行职权过程中不能有任何的“花拳绣腿”，要把增强实效性作为县乡人大改革创新的一个重要方向，把这一要求落实到依法履职的全过程。第一，履职行权要实。目前，县乡人大运用最多的是监督权，如何把人大的监督权做实做到位，有许多值得研究的地方。从前几年的实践看，县乡人大监督工作要取得好的效果，首先在监督议题选择上，必须围绕中心，突出重点，坚持问题导向，切合当地实际，回应群众关切；在监督方式的选择上，要体现县乡人大工作的特点，做到会内会外相结合，上下人大相联动。如一些辖市区人大开展了对政府部门的工作评议，武进区湖塘镇、横林镇人大利用年中人代会对镇政府领导进行述职评议，溧阳市埭头镇人大开展镇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竹箦镇人大开展重点项目询问制等，这些创新做法提升了监督实效。第二，联系群众要实。张德江委员长提出，要使人大成为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县乡人大在发挥代表作用、密切联系群众方面更有优势。要组织开展“五聚展风采”等形式的主题活动，号召全市各级人大代表积极投身“两聚一高”新实践，建设“强富美高”新常州，通过领导带头、典型宣传，发动代表密切联系群众，为百姓多办实事、干好事、解难事。第三，提升能力要实。要突出培训的重点，

提高代表学习培训的针对性和实用性，通过学习培训，进一步增强代表的履职意识，提升代表的履职能力。

（四）要形成整体合力，推动人大工作。张德江委员长十分注重人大的整体合力，在几次重要讲话中都强调要加强全国人大和地方人大的联系，关心和支持地方人大的工作，力求实现人大工作的整体推进。市人大要切实担当起指导县乡人大工作的责任，县级人大更要把对镇人大工作的指导作为一项经常性工作。一是要加强联系指导。通过定期组织座谈会、研讨会、现场会等形式，通报情况，交流经验，提出要求，加强对镇人大工作的联系和指导。二是要密切工作协同。对事关全局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问题，统筹各级人大力量统一部署、统一推进，上下联动、共同开展调查研究和监督检查工作，使上下级人大工作形成整体合力。第三要坚持典型引路。鼓励县乡人大积极探索、大胆实践，形成鲜明工作特色，及时总结和推广好的做法和经验，进一步推进有关重大改革举措的落实。今天这个现场会，就是一次经验推广会，相信必将对全市各镇人大推进监督工作起到一定的促进作用。第四要加强理论研究。在深入调研、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开展有针对性的研究，不断深化对县乡人大工作规律性的认识，推动县乡人大工作不断开拓进取、破解难题，以理论创新指导来推动实践创新。

我们相信，在各级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市各级人大凝心聚力，扎实奋斗，一定能够不断提升我市人大工作和建设水平，为建设“强富美高”新常州作出更大贡献，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编者按：在9月22日的全市人大推进镇“民主实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现场会上，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白云萍出席会议并讲话。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盛建良主持会议，就进一步贯彻落实会议精神提出具体要求。市人大常委会秘书长高宏华和各辖市区人大常委会领导及各镇人大主席，市、辖市区人大人事代表工委负责人出席会议。会上，溧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潘云芳、埭头镇党委书记孙龙斌、埭头镇人大主席施春俊作了交流发言。为进一步推动各辖市、区人大和各镇人大学习消化好会议精神，尽快形成推进镇民生实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工作的工作方案，现将埭头镇人大交流汇报材料刊登如下，供大家学习参考。

凝聚民心 彰显民意 全面落实镇民生实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



埭头镇区域面积43.7平方公里，有7个行政村，1个居委会，总人口2.8万，全镇有市级人大代表17名，镇级人大代表59名。近年来，我镇着眼于打造实力、美丽、幸福埭头的名片，聚焦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创新推行镇民生实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进一步拓展了基层群众和人大代表参与、监督政府工作的渠道，促进了政府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规范化，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现将相关工作做法汇报如下：

一、实施背景

政府每年组织实施一批民生实项目是着眼于群众利益，以政府能干可干为基础，落实好为民办实事、谋福祉的有效途径和载体。2013年之前，我镇的民生实项目均由党委政府研究确定，虽然通过项目的实施，为群众切实解决了一大批实际问题，但群众参与度不够，关注度不高，影响了项目实施的整体评价和社会效果。为有效解决这一问题，镇党委、政府和人大作了专题研究，决定借鉴以往多年来村级事务村民代表票决制的成功做法，推行镇民生实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度，并经过多年的实

践探索，逐步形成了群众建议、代表票决、政府办理、人大督评的工作机制，实现了项目设置可票决、进展可监督、结果可评议、成效可检验，让民生实事项目真正成为造福于民的“民心工程”。

二、遵循原则

在民生实事项目的票决过程中，我们始终坚持四大原则：一是全局性。项目的布局要符合全镇发展规划，紧扣民生需求，对促进全镇经济社会发展和民生改善应当具有较大的覆盖面和受益面。二是可行性。征集的项目要包括项目名称、项目背景、实施主体、建设目标及其他需提供的内容。在资金投入上，要充分考虑镇财政实力，做到量力而行，以集中财力办好实事。三是可控性。尤其是在建设周期上，一般要求能够在当年度完成或取得阶段性成效。四是规范性。在民生实事项目的征集、初定、票决以及后续监督和评议等各个环节，均要严格按照相关程序和规范开展，确保科学决策、依法监督、有序推进。

三、具体做法

群众建议，集中民智。以“群众提”的形式在全镇各界广泛征集对民生实事项目的建议，提交人大主席团和人大代表决定后，交由政府落实办理，从而实现由“为民做主”到“由民做主”的转变。一是梳理建议。认真梳理近年来人大代表提出的各类建议意见，了解掌握群众和代表关注的民生“短板”以及焦点、热点、难点问题，对关注度较高的项目直接列入民生实事项目候选项目库。二是集中走访。自2013年开始，在每年的镇人代会召开前，集中组织镇人大代表和相关职能部门到村（社区）、企事业单位开展集中走访调研活动，并通过召开座谈会、发放征求意见表等形式，尽可能地征求更广范围“两代表一委员”和社会各界及广大群众意见和建议。三是及时汇总。镇人大主席团及时将群众提出的建议项目进行集中整理、汇总和筛选，建立民生实事项目候选项目库，并交由相关职能部门和专业机构对各个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充分论证，形成初步候选项目，经人大主席团初审后，报党委审定，确定最终的候选项目。

代表票决，体现民意。由全体代表决定政府当年要实施的民生实事项目，这项工作2013年的人代会期间进行了初次试水。一是充分审议。将候选项目及相关背景材料提前发至各位代表手中，让代

表提前知晓。人代会期间，专门组织代表进行讨论、审议，提出意见建议。二是当场票决。2013年1月，埭头镇第十六届二次人代会上，代表们从候选的18件民生实事项目中，票选出10件最关心最关注最紧要的民生实事项目。票决结果按照得票率高低现场公布，涉及群众最关心的道路交通建设、村庄环境整治、美丽乡村建设、便民服务中心建设等生产生活的方方面面。三是社会公布。代表的票决结果及时通过多种渠道和途径向社会公布，争取群众支持，接受群众监督。

政府办理，回应民声。当年的10件民生实事项目一旦确定，政府立即着手办理工作。一是明职责。根据各个民生实事项目所涉及的内容，确定分管领导，确定办理部门，及时进行责任分解，明确承办责任。二是定计划。由各承办部门定计划，定方案，明确项目建设的时间节点和完成时限，并将计划书印发全体镇人大代表，主动接受代表的监督检查。三是抓推进。镇政府成立了专门的领导班子和工作班子，定期听取各部门的工作进度汇报，抓推进、抓落实，积极协调处置项目推进中遇到的各类问题，千方百计将民生实事工程办好办实。自2013年以来，我镇连续五年对民生实事项目进行人大代表票决，在人大代表的监督下，先后完成了全镇30公里高标准圩堤建设和20公里圩堤驳岸整治；后六、南埭、邹家3个行政村便民服务中心和镇全民健身中心顺利建成投用；创成国家卫生镇、全国文明镇；推动全镇7个行政村建成省3A级居家养老服务站；完成太湖流域44万平方米农业面源污染整治等项目。这一大批社会影响面广、群众关注度高的民生实事项目，既提升了政府部门工作水平，提高了工作的针对性、实效性，也显著提升了群众对中心工作、民生工程的参与度和支持度，营造了融洽的干群关系，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人大督评，凝聚民心。镇人大定期组织代表按照项目建设计划书对民生实事项目的建设情况开展督查。一是每月督进度。镇人大每月向各项目承办部门发放督查表，及时了解掌握项目建设情况，积极帮助协调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对项目推进困难或建设进度较慢的，督促相关单位加大工作力度，夯实工作举措，加快推进建设。二是季度听汇报。镇人大主席团邀请部分镇人大代表，每季度听取一次项目进展情况汇报，了解工作进度，提出建议意见，

督促落实整改。三是定期察现场。在每年年中和年末，组织代表小组积极开展现场视察活动，通过代表们一线看、现场听、大家议等形式，让代表们及时掌握项目进展，有针对性地提出建议意见，提升项目建设水平。四是年终评效果。在镇人代会召开前，召开镇人大主席团（扩大）会议，邀请镇各人大代表小组组长、部分镇人大代表参加，听取政府关于当年民生实事项目建设情况的汇报，并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评议，形成书面评议报告，报次年镇人代会备案，印发全体镇人大代表。对于发现的问题，要求政府限期整改落实。

四、工作成效

1、突出了紧密性，代表履职更有深度。以往的镇民生实事项目由党委政府研究确定，即使人代会审议表决，也只是与政府工作打包走程序，群众反映的意愿未能得以最大限度的体现。实施票决制后，镇人大代表紧扣代表履职与参政议政的契合点，参与项目征集、建设、



督评等各个环节，履职角色从“旁观者”转为“参与者”，履职方式由“虚”转为“实”，代表依法享有的监督权和重大事项决定权得到充分行使，进一步丰富了人大代表履职途径，大大激发了履职热情。

2、注重了全程性，人大监督更有广度。镇人大积极组织人大代表，在建议征集、项目初定、代表票决、监督评议等环节中全程参与，始终坚持效果导向，切实发挥人大监督职能，既在选好项目上下足功夫，还在建好项目上出好主意，确保项目征集体现民意、项目建设汇聚民智、项目成效群众满意，有效推动和形成了政府、代表、群众三方合力办实事的工作局面。

3、体现了高效性，公共服务更有精度。票决制的实施，有力提升了我镇政府决策的科学化、民主化水平，很大程度上减少了政府决策和群众需求之间的落差，由群众通过人大代表票选出与切身利益息息相关、与区域发展紧密联系的项目优先实施，减少和防止了公共财政向某一区域、某一方面或者某部分人群过度集中、倾斜的弊端，实现了公共服务均等化。同时，对预算安排不合理或超过能力范围的项目进行监督和约束，让镇民生实事项目更贴民情、更合民意、更解民需，大大增强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指数。

五、几点体会

1、加强领导是保障。党委重视是开展好各项工作的重要前提。我镇专门成立了由镇党委书记任组长，镇长、人大主席为副组长，有关职能办公室负责人为成员的镇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领导小组，并在镇人大下设办公室，具体负责组织协调工作，为各项工作的顺利推进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

2、完善机制是关键。健全完善科学的工作机制是推进镇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的重要保证。在具体实践中，我们不断健全集中走访制、项目初审制、现场票决制、全程督评制等一系列工作机制，有效规范工作流程和程序，为票决制的开展提供支持。

3、群众满意是根本。民生实事项目的实施最终还是为了群众，群众满意度是检验我们工作成效的唯一标准。所以我们在票决制的实施过程中广泛征求群众意见、积极邀请群众监督、主动接受群众评价，努力通过实实在在的工作成效赢得群众的满意和认可。

护一片净土 守一方平安

——市人大常委会专题调研我市禁毒工作纪实



近年来，毒品像幽灵一样在各地蔓延，扰乱着社会秩序，破坏了社会和谐。为筑牢禁毒防线，守护一方净土。6月中旬，在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盛建良的带领下，内务司法工委组织公安局、编办及部分辖市区人大内司委同志前往云南、湖南等地学习考察有关禁毒工作情况。8月初，又邀请了部分驻会委员和市人大代表，对我市禁毒工作开展了调研。调研组听取了全市及武进区禁毒工作情况汇报，实

地查看了青龙街道社区戒毒康复中心、天宁禁毒教育基地、湖塘花东社区戒毒康复站等禁毒单位。8月30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又进行了专题审议，通过了《关于全市禁毒工作情况的报告》。

毒品之祸猛于虎狼

毒品，让无数家庭支离破碎；毒品，让无数青年

穷途末路。毒品危害猛于虎狼，它祸国殃民、危及社会。我市地处沪宁线中间地段，既是毒品的重要过境地，也是毒品的重要消费地，域外毒品渗透呈多面夹击之势，全市毒情形势严峻。

一是吸毒人群增长迅速。至 2016 年 12 月，我市登记吸毒人员 16631 名，比 2012 年的 9618 名，增长 72.9%，其中本地籍 10897 名，35 岁以下青少年 6932 名，占 41.7%。根据国际通常计算方法，一个显性吸毒者背后还有相当数量的隐性吸毒者，我市实际吸毒人员总量在 10 万人左右。

二是易制毒化学品管理难度大。目前，全市登记在册的易制毒化学品企业 3813 家，涉及化工、医药、钢铁、纺织、电子等领域。易制毒化学品管理难度大，查缉易制毒化学品的任务繁重。此外，常州籍人员外流非法生产买卖易制毒物品问题突出。近两年被外省公安禁毒部门抓获法办 17 人，已引起国家禁毒办、省禁毒办高度关注。

三是毒品社会危害严重。2016 年，常州监狱在押的涉毒罪犯 852 人，占在押犯比例 14.26%。吸毒人员已成为实施侵财类犯罪和肇事肇祸的主要群体，甚至与黑恶势力、暴力凶杀、毒驾肇事等危害社会行为联系紧密，严重影响社会治安稳定。一部分涉毒罪犯因同时患有艾滋病等严重疾病，难以收监，处理不能到位，社会危害更大。

四是缉毒执法风险加大。我市涉毒人员暴力抗法事件屡有发生，2012 年以来，全市破获涉枪涉毒案件 4 起，缴获各类枪支 5 支，子弹 200 余发，4 名禁毒民警因公受伤，执法安全形势日益严峻。

利剑出鞘堵源截流

近年来，我市创新工作思路，争创常州禁毒品牌，坚持源头治理、依法治理、系统治理、人本治理四项原则，依法依规均衡推进构建教育、打击、管控、管理、问责五大体系建设，取得了良好成效。

（一）禁毒机制不断完善。一是强化制度保障。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禁毒工作，作为重要内容纳入社会管理创新和“平安常州”建设。先后出台了《关于加强禁毒工作的实施意见》和《贯彻落实意见重要举措分工方案》等制度，制定了《禁毒经费管理办法》《禁毒重点整治工作办法》《社会面吸毒人员分级分类管控办法》等 21 项配套文件，全力推进 53 项禁毒改革新举措，禁毒工作由原来以公安为主逐步向社会各界多元共治转型。

二是强化机构设置。全市成立由 34 个职能部门组成的市禁毒委员会，办公室设在市公安局禁毒支队。各区根据实际，按要求对禁毒工作机构进行了调整。武进区将禁毒办公室设在政法委，明确全区 17 个镇、街道设立由主要领导任组长的禁毒工作小组，率先实现禁毒办实体化运作。三是强化责任追究。出台《常州市禁毒工作责任制》，将禁毒工作纳入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政绩考核内容。通过建立健全禁毒工作督查制度、禁毒考评体系和成员单位述职讲评制度，对禁毒工作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考核评估和情况通报，有力促进了禁毒工作深入开展。金坛区进一步明确各镇、街道负责人为禁毒工作第一责任人，对本行政区域禁毒工作负总责。





天宁区建立区禁毒委议事制度，将禁毒责任落实情况纳入全区重点工作督查，全力推动《禁毒工作责任制》落地落实。

（二）禁毒打处绩效不断提升。一是形成打击合力。全市公安机关充分发挥禁毒主力军作用，精心组织系列缉毒专项行动，相关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通力协作，形成依法严厉打击毒品违法犯罪活动的强大合力，特别是探索与人民银行常州分行协调联动，从资金流向堵截毒品初见成效。2015年以来，共破获涉毒刑事案件2111起，抓获毒品犯罪嫌疑人2357名，涉毒人员1.2万人，缴获各类毒品91公斤。二是强力攻克大案。市公安局禁毒支队突出源头治理，强化内外协作，成功破获公安部、公安厅挂牌的重特大毒品目标案件42起。三是加强重点整治。全市各辖市区坚持对毒情严重、治安复杂地区开展重点整治，组织“禁毒会战”、“常宁一号”、网络扫毒等禁毒严打整治重点行动，形成严打严控的高压氛围。

（三）禁毒管理创新不断推进。一是深入推进吸毒人员管控。开展吸毒人员网格化管理，按照吸毒人员分级分类管控办法的要求，分类落实帮教管控措施，有效防止吸毒引发的肇事肇祸案件。二是深入推进强制隔离戒毒。不断规范和加强强制隔离戒毒人员收治标准、出所衔接、诊断评估等工作，整合戒毒资源，采取多种措施，大力收戒吸毒人员。2012年至2015年，全市共强制隔离戒毒3456人次。

三是深入推进社区戒毒康复。统筹社会资源、动员社会力量，深入推进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戒毒康复人员就业安置等禁毒社会化工作。全市成立了63个社区戒毒（康复）中心，目前在执行期内的社区戒毒康复人员1448人，其中正常执行的1182人，执行率为82%。

（四）禁毒宣传教育不断加强。

一是打造禁毒宣传平台。不断创新、开发可以为禁毒宣传教育利用的平台和载体，如利用煤气抄表单将禁毒宣传标语送到千家万户，我市50余万户居民收到印有民警卡通形象和禁毒宣传标语的燃气抄表单。二是发掘禁毒宣传亮点。利用新颖的自媒体方式广泛宣传，网红名人“阿汤哥”说禁毒，漫画视频《叶子警官漫说毒品防范之合成毒品》，“新北阿sir说防范系列栏目之禁毒篇”等节目被各大门户网站、视频网站广泛转播。三是营造全民禁毒氛围。全市禁毒部门以禁毒宣传“六进”为载体，大力加强禁毒知识教育，广泛进行毒品危害宣传，不断提高广大群众的识毒、防毒、拒毒意识；以青少年、流动人口、娱乐场所从业人员、下岗失业人员等为重点，切实提高禁毒宣传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以“6.26”国际禁毒日为重要契机，大张旗鼓地宣传禁毒法律法规，宣传打击毒品犯罪取得的战果，形成禁毒斗争的强大声势。

禁毒永远在路上

在审议过程中，常委会委员们一致认为，禁毒工作关系到国家和民族的兴衰存亡，关系到国家和社会的和谐与稳定，关系到广大人民群众的家庭幸福与身心健康。在充分肯定禁毒工作成效的同时，面对严峻的毒情，委员们提出当前我们仍有许多需要改进和值得重视的地方，如思想认识还不到位，禁毒工作保障还不到位，社区戒毒康复条件还不到位等。毒品一日不绝，禁毒一刻不止，禁毒永远在路上。委员们建议各级政府和有关单位及部门要高度重视，采取有效措施和有力手段，巩固和推进禁毒工作进

一步广泛、深入开展。

一是进一步加强领导落实责任。各级政府要充分认识毒品问题的复杂性和严峻性，树立持久战思想，对本辖区禁毒工作负总责；严格对照《关于加强禁毒工作的实施意见》《常州禁毒工作责任制》的具体要求，不断完善禁毒工作考评和责任追究制度，将禁毒工作纳入党政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考核，纳入各地综合治理绩效考核；各级禁毒委员会要加大工作力度，加强督导检查，严格落实“一票否决”机制，真正做到领导到位、措施到位、责任到位、保障到位。

二是进一步推动禁毒工作社会化。一要切实落实部门责任。禁毒委员会各成员单位要强化禁毒工作全局意识，建立协作机制，形成整体作战工作格局，共同构筑防范毒品的立体防控体系。二要不断加强基层组织建设。按照社区戒毒康复五年工作规划的要求，深入推进戒毒康复工作规范化，重点推进社区戒毒、社区康复、自愿戒毒、就业安置工作的全面落实，有效管控社会面吸毒人员，提高吸毒人员戒断巩固率。在全市科学设置戒毒人员吸食美沙酮药物控制站点。三要积极引导社会力量参与。搭建社会力量参与禁毒工作的平台，鼓励社会资金参与禁毒公益事业，探索实施“以医代管”戒毒模式，加强对特殊吸毒人员的管控，鼓励符合条件的医疗机构参与戒毒医疗工作，着力解决病残吸毒人员戒收治难题，提高戒毒工作实效。

三是进一步加大打击和管控力度。一要强化专项打击。坚持涉毒犯罪“零容忍”，以“打团伙、摧网络、破大案、抓毒枭、缴毒资”为重点，开展禁毒专项斗争和整治行动，始终保持对涉毒犯罪活动的高压态势；公检法等部门要密切配合，不断规范完善毒品案件侦查、起诉、审判工作运行机制，依法惩治涉毒违法犯罪人员，形成打击毒品犯罪的强大合力。二要强化动态管控。加强吸毒人员网格化管理，对全市的流动、隐形、失控漏管吸毒人员进行不间断的排查、清理，通过大数据进行不定期分析和研判，做到动态掌控，精准把握。三要强化部门联动。文化、市场监管等部门要加大对涉毒歌舞娱乐场所的整治力度，遏制歌舞娱乐场所贩卖吸食毒品问题的发展蔓延；加强毒品查堵工作，将查缉战线扩展到全市物流、快递行业，形成全方位、立体式的毒品公开查缉网

络；公安、安监、卫生、市场监管等部门强化对易制毒化学品和麻醉、精神药品的监管，推行易制毒化学品企业“信息化、行业化、等级化”管理模式，严密防范易制毒化学品流入非法渠道。

四是进一步增强全民防毒拒毒意识。建立由各级禁毒部门牵头、党委宣传部门协助、有关部门齐抓共管、社会各界广泛参与的全民毒品预防宣传教育工作体系，把毒品预防宣传教育作为国民教育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纳入平安城市、文明城市创建内容。充分发挥我市拥有全国首家企业禁毒教育基地的阵地优势，并尽快建设我市市级层面的禁毒教育基地，打响禁毒宣传教育常州品牌；充分发挥学校作用，树立从“娃娃”开始抓禁毒的理念，推动毒品预防教育内容进教材、进课堂，力争实现学生毒品危害知晓率100%；充分发挥宣传、工青妇、文化等禁毒委成员单位的职能作用，探索建立常态化禁毒宣传工作机制；充分发挥短信、微信、微博等移动互联的平台作用，扩大禁毒宣传覆盖面。通过充分调动社会各界和广大人民群众参与禁毒工作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在全市形成珍爱生命、远离毒品的浓厚社会氛围。

五是进一步落实禁毒工作的各项保障措施。一要加强禁毒执法保障。结合我市禁毒工作实际，针对禁毒工作实践中存在的难点和问题进行立法调研和评估，适时制定相关法律法规。二要加强禁毒队伍保障。在职业队伍建设上，根据有关规定和禁毒工作需要，保持禁毒专业队伍人员的相对稳定，并建立及时补充和逐年增长机制，保证禁毒队伍的战斗力；在社会专业队伍培育上，按照国家禁毒委规定比例要求，配齐配足社区禁毒专职社工，可借鉴上海等地经验，积极培育发展相关社会组织，走政府出资购买服务和专业化、职业化的路子。同时，鼓励、支持、指导、培训一批禁毒志愿者参与社区戒毒康复工作，充实基层戒毒康复力量。三要加强禁毒经费保障。把禁毒工作经费列入各级财政预算，建立动态调整机制，强化绩效考核，提高经费使用效益，为禁毒工作开展提供有力的保障。

（刘丽华）

践行人大代表职责 弘扬“生命关怀”理念

——记市人大代表、局前街小学校长 李伟平



李伟平，担任常州市局前街小学的校长，确立了“教育是一种生命关怀”的理念，并引入他的教育教学和学校领导管理中。作为市第十五、十六届人大代表，他将“生命关怀”这一理念融入人大代表履职过程中，关怀更多的生命。

紧贴中心，寻“生命关怀”之魂

作为人大代表，他有着第一现场聆听最新政策精神的先机；作为校长，他有着向全校老师宣讲政策的优势。正因为这样的先机和优势，李伟平认真参与人大代表的每一次会议，领会会议精神，会后主动宣传、传播政策成为他的必修课。他总说，办人民满意的教育，你首先得懂人民，了解人民代表大会所传达的中心思想。当你的眼中能看到人民，你的思想中有了生命，你所管理的学校，你所倡导的

教育改革就有了灵魂。在这么多年的人大代表履职历程中，李伟平坚持这样去做，于是在学习中明了精神，在传达中深入认识，也在践行人大代表职责中找到了“生命关怀”的魂之所在。

深入基层，立“生命关怀”之根

虽然身为一校之长有很多繁琐的工作牵绊日常，但李伟平仍然会深入基层去了解一线教育现状，了解不同学校之间的差异，从而能更好地代表人民履行职责。兼职天宁区教育文体局书记的那五年，李

伟平走遍了天宁区下属的每一所中学、小学、幼儿园，和校长园长们、老师们深入交谈，了解他们的想法。借督导、调研、评审等各种机会，深入全市不同学校，了解学生的需求。通过第三方问卷、家长座谈等形式了解家长需求。

在人代会上，李伟平代表结合走访基层得到的一手资料献言献策，先后提出“为在校学生购买校园意外伤害保险”“学生在校午餐提价提质”“集团化办学：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提高幼儿园教师的待遇保障水平”等建议，这些建议在人代会上引发了其他与会代表的积极讨论。

人代会后，他还会持续关注自己所提建议的整改落实情况，希望通过走访、提议能真正为师生解决难题事，从而带来教育生活的改变，能让对师生的“生命关怀”的重视不仅仅是抛砖引玉的引言，而是真正的落根之举，能活下来、发展下去。

立足本职，丰“生命关怀”之叶

“生命关怀”有了根，如何茁壮成长，如何丰厚它的内涵？身为教育系统的人大代表要干实事，就要落在本职工作上。于是，这几年来，李伟平带领着全校师生一起深化课程改革，提升师生素养。他十分重视提高课堂效率，向课堂教学要质量，而真正让学生减负。为此，局前街小学率先在全市实行八点半上学，让孩子们能多睡半个小时；率先在全市试行双休日弹性作业制度，给予学生更多自主选择的权利；率先在期初实施衔接课程，在期中实施游学课程，在期末实施展评课程，这一课程改革后来也进一步创新完善成了学校的“儿童成长节律”课程，让学校的课程顺应学生身心发展、时空转换等自然规律，让儿童在小学时光真正享受童年的天真与快乐。

从2010年开始，李伟平领衔局小进行集团化办学。几年时间，局小教育集团的成员校已达8所，局小优秀的管理理念、研

究机制、师资资源等深入这些学校，实现优质教育均衡发展，让成员校所属学区的孩子们能在家门口就享受优质教育资源。

为民服务，展“生命关怀”之采

集团化办学更多是帮助了更多的学校，受益的是成员校学区的孩子。李伟平的出发点是，希望自己能帮助更多的学校，帮助更多的人，用自己的力量做好事，做有意义的事。

李伟平先后带队送教下乡，参与“名师送培”计划奔赴西部地区讲座授课，为来自全国各地的学习团传授办学经验。他还与这些送培的学校结对帮扶，送课去请客来，加强彼此沟通交流，促进结对学校的发展。

李伟平组织学生部开展关爱活动，孩子们走进福利院，走进聋哑学校、光华学校，用善心善举写下最美的爱字，这些活动也让自己的公益善心一次次接受洗礼。他还不定期资助着贫困儿童，期待这些孩子也能同时感受到“生命关怀”的温暖。

十年树木，百年树人。三十年的从教经历，李伟平用自己的实际行动种下了“生命关怀”这棵理想之树，望这棵大树根更深，叶更茂……



做百姓代表 替百姓说话

——记钟楼区人大代表、钟楼开发区社会事业局副局长 刘丹



刘丹，一名从事民政事业的工作者，2016年当选为钟楼区人大代表，开始了她人生中的一次新旅程。她在当选时感觉到，肩上担起了人民的重托，她立志在任期内一定“替百姓说话”！

用心聆听，随时记录

在刘丹的包里有一本日记本，里面记录了群众那些事，无论走到哪里，她都会随时携带着这本日记本，走到哪里记到哪里成了她这一年来的工作习惯。

2017年2月15日，星期三：“在运河苑社区天天乐演出活动现场，多名文艺爱好者看见我，肯定了社区天天乐活动，同时提出，能否给社区居民提供一部分的椅子供观众就坐欣赏，免去年龄大的观众每天搬椅子的辛苦，以及在天天乐舞台后面搭建

一个临时换衣间，让天天乐演出的演员们方便更换演出服。”

2017年4月7日，星期五：“今天是周末，我走进运河苑社区聊天拉家常，有多个居民向我反映目前小区里绿化遭破坏严重，个别居民在公共区域自行搭建休息桌椅，建议社区统一管理，改建一部分可供居民休息的凉亭或桌椅。”

2017年6月10日，星期六：“今天是休息日，我来到运河苑社区居民休息广场，广场上居民们在锻炼身体，看到我来了，一群婆婆纷纷走过来，文体队长乔玉芳提出健身广场上的健身器材坏了一段

时间一直未来维修，有几件已经损坏严重无法使用，安全隐患严重，柔力球队员阮文娟建议社区舞蹈房延长开放时间，让队员们在酷暑期间可以在室内进行锻炼和训练。”

及时反馈，协助解决

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刘丹把民情日记里听取收集到的群众对政府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进行再次筛选和整理。同时借助运河苑社区代表接待日的契机，走访社区里的其他居民群众，了解他们对之前居民提出的休息点、健身器材维修、车库出租等问题的想法，对一些问题进行情况调研，然后将这些问题写成意见建议递交给了社区等责任部门。任职大半年的时间里，刘丹相继对社区和街道提交了《关于为运河苑社区天天乐活动增设观众座椅的建议》《关于加强社区车库管理的建议》《关于加强管理社区公共绿化场地的建议》等十余条建议，这些问题也得到了社区和街道相关部门的重视，例如天天乐观众座椅、后台换衣间、更换健身器材、延长社区活动室开放时间等问题都已相继得到了落实。一条条建议的提出，一个个民生问题的解决，让刘丹感到欣慰和高兴，也为今后的履职工作注入了信心。

发挥表率，担负责任

访民情、知民意、解民忧是人大代表的责任和使命。为了更好的掌握区情街情社情，刘丹积极参加人大代表视察、调研等各项代表活动，进一步了解社情民意。与此同时，作为一名人大代表，她更好地融合了工作和生活代表职责，对于各级部门组织的献爱心活动、“爱心妈妈”活动她总是义不容辞参加。近几年，她相继与贵州来常读书的安然同学、西藏民族中学的西藏学子巴桑顿珠结对，每逢节假日都会将孩子们接到家中一起过节度周末，给这些远离父母的孩子们家人的关心与温暖。在结对的这几年来，孩子们从内向不善言语、对常州十分陌生的山里孩子，慢慢开始逐渐融入常州，他们学习更勤奋了，明白的道理更多了，性格逐渐开朗起来了，孩子们亲切的唤刘丹一声“常妈”。

作为一名人大代表，刘丹表示，她将一如既往，不忘初心，努力为群众说话，把责任和担当体现在履职的每一刻，在人大代表的岗位上以实际行动诠释“人大代表”这一神圣使命！



武进区人大：“四有三创新” 促代表密切联系人民群众

密切人大代表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是充分发挥代表主体作用、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内在要求，是人民当家作主、人民民主的国家权力机关性质的具体体现。武进区人大常委会采取多种形式，不断加强和改进代表联系人民群众工作，逐步形成了以“人大代表之家”、村（社区）“代表工作室”为载体，以接待、走访、视察、调研、评议为手段，以管理、服务为保障，五级人大代表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在深化和拓展代表联系人民群众工作方面迈出了坚实步伐，取得了明显成效。具体做法可以归纳为“四有三创新”。

“四有”：

一是联系有制度。根据全国人大关于加强人大代表与群众联系的文件精神，区人大常委会及时制发《关于区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加强与人民群众联系的意见》，修订完善区人大常委会联系代表、区人大常委会驻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小组、区人大代表联系选民等办法，建立健全了常委会主任接待代表日，常委会领导、工委挂钩联系街镇，市人大代表挂钩联系代表之家、代表接待选民、代表向选民述职等规章制度，明确了代表密切联系群众的内容、方式、程序和保障措施等，规范了人大常委会与代表之间、各级代表相互之间、代表与群众之间以及代表小组与关联主体之间的联系，支撑代表密切联系群众工作的制度体系初步形成。

二是履职有平台。平台是代表在闭会期间开展活动的载体保障。一是建好“人大代表之家”。按照“全

覆盖、重规范、求实效”的工作思路和“有活动场所、有牌匾标识、有基本设施、有工作制度、有代表信息、有台账记录”的“六有”标准，在全区设立86个“人大代表之家”，并以之为载体，组织代表定期开展活动，接待选民来访，向选民述职。二是拓展代表联络阵地。考虑到“人大代表之家”数量，便于代表联系群众，从今年起，区人大常委会利用村、社区平台设立了近100个代表联系群众工作站，作为“人大代表之家”的延伸，实现“零距离、全覆盖”，使代表工作更“接地气”。三是搭建网络平台。先后创设武进人大网站、短信发送平台和微信公众号，组建区人大代表微信群，实现在线提交意见建议。镇（街道）也纷纷开通人大工作网页，建立代表联系群，及时发布人大工作信息，进一步密切了人大代表与群众的联系。

三是活动有内涵。不断丰富代表联系群众活动的形式和内容，全区1500余名全国、省、市、县、乡五级人大代表日益成为推动武进民主法治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的中坚力量。一是做足规定动作。依托“人大代表之家”和村、社区平台，组织代表定期向选民述职、代表接待选民日等活动，要求在一届之内，代表至少向原选区选民述职一次。二是丰富自选动作。组织专题走访。围绕人代会召开、常委会调研课题、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和“三大一实干”等主题，不定期组织人大代表走访群众、座谈讨论，及时传达政策精神，广泛收集意见建议。鼓励参与调研。区、镇人大开

展调研活动，主动邀请与调研内容相关的人大代表、选民参与调研，征求意见建议。同时，也鼓励各代表小组围绕民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自主开展调研活动，形成调研报告和意见建议。邀请列席会议：每次邀请 4-6 名人大代表、选民列席常委会会议，助推人大代表列席“一府两院”重要会议，使代表更多了解政情，及时反映民意，做好政府与群众联系的“桥梁”。直接参与评议：充分发挥人大代表在了解民情、反映民意、集中民智方面的独特优势，从今年开始，人大常委会通过区镇（街道、代表小组）联动的方式，组织基层人大代表参与对发改局、民政局等六个部门的工作评议，增强评议实效。

四是服务有保障。一是履职能力有保障。为切实提高代表履职能力，区人大常委会通过集中培训、以会代训、小组活动等方式，加强对各级人大代表的培训，不断提升代表联系群众、收集社情民意、提出意见建议的能力。二是活动经费有保障。按照区人大代表每人每年 1200 元、乡镇人大代表每人每年 500-1000 元的标准，将代表活动经费列入区级财政预算。区人大每年安排专项经费用于“人大代表之家”开展活动，有效保障了代表联系群众、开展活动、履行职责。三是建议办理有保障。对于代表联系群众中收集到的意见建议，完善了相关处理机制。能当场宣传释疑的，当场解决；需要帮助协调的，及时转交相关部门处理；需要“一府两院”办理的，通过“人大代表直通车”，以代表建议的形式提出，

转交区政府办理并加强督办，办理结果及时反馈。

“三创新”：

一是开展知政问政。从 2013 年起，区人大在各镇人大创新开展镇人大代表“知政问政日”活动，人大代表围绕党委高度重视、政府重点推进的工作以及社会普遍关注、百姓热切盼望解决的问题进行现场问政，政府负责人当场答复，代表选民对答复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有力保障了代表和选民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二是创办市民茶室。湖塘镇依托阳湖、鸣凰、马杭三个街道的“人大代表之家”成立了“市民茶室”，固定在每周二由各级人大代表驻点接待社区群众，方便群众反映问题、表达诉求。自 2013 年 5 月开门迎客以来，“市民茶室”共接待群众 1860 人次，直接答复处理问题 936 件，在“知政问政日”活动中提出问题 41 件，以人大代表建议提交问题 130 件。

三是启动履职考核。为进一步激发代表履职热情，充分发挥代表作用，今年 4 月，新一届区人大常委会启动了代表履职考核工作，出台了《区人大代表履职考核办法》，建立了代表履职管理系统，运用信息化手段，对区人大代表联系选民、向选民述职等履职情况实行百分制量化考核，考核结果将作为年终评选优秀人大代表、届终推荐连任代表的重要依据。代表履职既有压力，又有动力，更好地激发了代表联系群众、依法履职的积极性。

（邹倩）



钟楼区人大常委会 “五措并举”发挥人大代表作用



一是密切联系讲实效。区人大常委会总结“集中走访代表月”活动的经验做法，与“三大一实干”大走访活动相结合，在全区范围内进一步开展“百名代表大走访”主题实践活动，组织好走访代表、走访选民、走访群众、走访企业的活动，让基层人大各项工作更接地气、服务中心更有成效、作用发挥更加有力，为建设“强富美高”新钟楼凝聚智慧、贡献力量。

二是建言献策求良方。邹区镇加速融入主城区，形成了携手共建新钟楼、新邹区的良好局面。区人大为全力推动开发区西进工作，充分释放区划调整红利，增创钟楼发展新优势，在代表中开展“我为

开发区西进献一计”活动，全面征求代表意见、建议，力求以更大的成果惠及全区人民。

三是制定办法见成效。区人大常委会对区级人大代表严格考核，加强履职管理，进一步健全完善代表履职的考核办法。逐步探索“一人一档一册”制度，建立人大代表履职情况从“点对点”到“点对面”的公示与考核机制。以优秀议案、优秀调研文章等为依据进行评选，进一步激发人大代表履职的积极性。

四是搭建平台拓渠道。进一步加强代表之家、代表工作联络站（室）建设，通过众创空间和科技街建立代表联系活动平台。进一步发挥人大代表微信群作用，让微信群成为信息平台、学习平台、反映选民心声的平台。

五是集中人才汇力量。充分利用代表中的优势资源，成立专家咨询委员会。为人大常委会监督工作提供决策咨询服务，使资政更准、辅政更实，助推人大工作科学化、专业化路径，使全区人大工作走在正确的道路上，把当做、能做的事做得有效、有用，全面提高人大履职的专业化、科学化、法治化水平。

（贾琼）

工作动态

省人大常委会来常 开展主任接待代表日活动



8月24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赵鹏来我市开展主任接待代表日活动，面对面听取省人大代表的意见建议。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白云萍、副主任盛建良参加活动。座谈会上，我市6名省人大代表及参会人员围绕活动主题，提出了许多具体可行的意见建议。代表们普遍认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势在必行，应加快整合现有医院资源，建立紧密型医联体，优化资源配置，弥补基层医疗水平不足等突出问题，同时要充分调动基层医生积极性，努力构建良好的医患关系。赵鹏仔细听取了代表发言，对与会代表积极履职、认真提出建议给予了充分肯定。他指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任重道远，代表们在完善制度、整合资源等方面提出了许多有益建议，省人大常委会有关机构将进行汇总整理，形成专题报告供常委会审议参考。

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专题学习 习近平总书记“7.26”重要讲话精神

8月10日上午，市人大常委会召开党组会议，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7月26日在省部级主要领导干部专题研讨班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传达贯彻市委常

委会精神。受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党组书记、主任费高云委托，市人大常委会党组副书记、常务副主任白云萍主持会议并讲话。党组成员、副主任李小平、盛建良、蒋自平和党组成员、秘书长高宏华出席会议，副主任陈建国列席会议。会议要求，要用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指导新形势下的人大工作，把学习中激发出来的热情和干劲，转化为做好当前工作的强大动力。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与贯彻落实市委十二届四次全会精神结合起来，与推进人大各项工作结合起来，与人大机关深入推进“两学一做”和“三大一实干”活动结合起来，与加强人大机关党的建设结合起来，以扎实的工作、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

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 召开第八次主任会议

8月25日上午，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八次主任会议。受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费高云委托，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白云萍主持会议，副主任李小平、陈建国、盛建良、蒋自平和秘书长高宏华参加会议。会议听取了高宏华秘书长关于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议程草案、日程安排意见的汇报，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有关工作机构负责同志关于各项审议议题准备情况的汇报，讨论通过了《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规定（修订草案讨论稿）》。会议决定，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于8月29日—30日举行，时间一天半。会议还就做好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各项准备工作提出要求。市人大常委会副秘书长、各工委（室）主任、驻会委员列席会议。

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五次会议

8月29日至30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举行第五次会议。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费高云主持会议并强调，全市上下要扎扎实实做好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以良好精神状态和优异工作成绩迎接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会议听取了市长丁纯代表市政府所作的今年以来政府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经济、农业和农村、教科文卫、环资城建工委主要负责同志关于全市上半年相关工作的调研



报告。会议采取全体会议和分组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今年以来政府工作情况的报告、2017年上半年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书面）和2017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书面）。会议审议了市政府关于提请授予白力伟等8人“常州市荣誉市民”称号的议案。会议审议通过了《常州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讨论、决定重大事项的规定（修订草案）》。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禁毒委员会副主任、市公安局副局长王辉受市政府委托所作的关于全市禁毒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市人大常委会内务司法工委主任金万新关于全市禁毒工作情况的调研报告。会议还听取了省人大代表履职情况的报告；审议通过了市中级人民法院有关人事任免案，举行了新任命人员向宪法宣誓仪式。

费高云在综合常委会组成人员和代表们意见的基础上，建议市政府要在下阶段重点做好以下6方面的工作：一要全力完成经济增长目标。始终保持不畏难、不懈怠、不退缩的劲头，始终保持敢想、敢闯、敢干、不服输的进取精神，始终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真抓实干、敢于担当，全力冲刺三季度、决战四季度，确保完成年初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二要紧扣聚力创新发展关键。大力推进以科技创新为核心的全面创新，加快建设具有全国乃至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高地。致力一流科技创新生态的营造，主攻高端科技创新人才集聚，突出重大科技创新载体打造，加快未来主导产业培育。三要切实抓好改革落地见效。抓紧落实中央和省市重大改革部署，加快先行先试改革试点，探索推进撬动性强、获得感强的改革工作，充分发挥改革对发展的“深刺激”“强刺激”，让人民群众有更多的改革获得感，以创新的制度供给为发展持续加力。四要着力解决环境突出问题。加大攻坚力度，确保完成今年“263”专项行动目标任务。系统推进水环境治理，加快推进固体废弃物处置设施建设，尽快制定出台垃圾分类实施意见，以更大

的决心促进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五要千方百计增进民生福祉。按照市委部署，扎实开展创业就业富民、农村居民持续增收和提升基本公共服务惠民水平“三大行动”，持续打造以“三优三安两提升”为重点的民生实事品牌，积极推进社会事业重大项目建设，办好10件为民办实事项目。六要努力保持社会和谐稳定。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和百日执法行动，社会矛盾和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活动，坚决防止重特大安全事故、重大极端事件发生。加强意识形态工作，不断壮大主流思想舆论，营造心齐气顺、昂扬向上的社会氛围。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白云萍，副主任李小平、陈建国、盛建良、陈建国，秘书长高宏华及委员共36人参加会议。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张屹、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葛志军，各辖市（区）人大常委会主要负责同志，市发改委、财政局主要负责同志及26位市人大代表小组组长列席会议。

在常全国、省人大代表 调研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进展情况

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是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大举措。为配合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听取和审议省政府关于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进展情况并开展专题询问，9月12日上午，市人大常委会邀请部分在常的全国、省人大代表，围绕我市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进展情况开展联组调研。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盛建良参加调研。调研组先后视察了青龙街道卫生服务中心和市第二人民医院阳湖院区，听取市卫计委综合医改试点工作情况汇报，并进行了座谈。与会代表们对我市在综合医改上进行的探索和取得的成绩给予肯定，并结合自身实际提出了具体的建议意见。盛建良副主任要求，要切实运用好此次调研成果，使省人大常委会的审议工作比较好地反映常州的意见和诉求，共同扎实推进综合医改试点，让改革红利惠及更多群众。

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 召开第九次主任会议

9月14日上午，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召开第九次主任会议。受市委书记、市人大常委会主任费高云委托，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白云萍主持会议。

会议听取了市政府关于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管理和监督情况的报告。会议还听取了关于我市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情况的报告。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李小平、陈建国、盛建良、蒋自平和秘书长高宏华出席会议。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曹佳中列席会议。

市人大常委会专题调研 我市新型农业发展情况

9月18日，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白云萍、副主任李小平带领部分常委会委员、人大代表，专题调研我市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发展情况。金坛区委书记狄志强，金坛区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以及市委农工办有关负责人陪同调研。调研组先后走访了金坛万叶水产专业合作社，指前镇、金城镇的两个家庭农场和昌玉红香芋专业合作社等地，直观感受新型农业生产经营模式，并召开座谈会，听取我市和金坛区关于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发展情况的汇报。调研组充分肯定了政府及农业主管部门在推动农业现代化建设所作的有益探索和新型农业发展所取得的阶段性成效，同时建议，发展现代农业要尊重科学规律，注重专业化生产和品牌建设，培养一批能带动产业链发展的龙头企业和具有企业家精神的现代农民，进一步筑牢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发展基础；要体现区域特色，以百姓的个性化需求为发展导向，建立老百姓餐桌上的品牌产品；要培育绿色产业，在发展的同时要兼顾改善民生和生态环境，因地制宜构建立体循环产业经济，走出一条错位、特色、生态集约的可持续发展道路。

市人大常委会召开 计划审查监督办法专家论证会

制订出台《常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审查监督办法》，是今年市人大常委会列入市委全面深化改革目标任务的一项重要内容，办法草案将提交10月份的常委会会议审议。为充分听取专业人士的意见和建议，切实提高办法的规范性、科学性和可行性，9月20日上午，市人大常委会召开计划审查监督办法专家论证会。市人大常委会

会常务副主任白云萍出席会议并讲话，副主任李小平主持会议。论证会上，来自省人大法制委、财经委、省发改委、省财政厅以及南京市人大财经委的专家，对计划审查监督办法征求意见稿进行了全面深入的研讨和专业细致的论证，并就办法的体例结构、指导思想、适用范围以及具体条款等，提出了许多重要的建设性意见和建议。市人大常委会经济工委、环资城建工委、法工委和市发改委、财政局有关负责同志参加论证会。

市人大常委会开展“一号议案”调研



9月29日上午，市人大常委会组织部分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市人大代表，就一号议案《关于全面提升市区河道水环境质量》办理情况开展调研。市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白云萍，副主任李小平、蒋自平，秘书长高宏华参加调研。副市长李林陪同调研。白云萍一行来到柴支浜南支（兰翔二村段）、十字河五星公园段、关河新市桥、广化桥运河截流泵站、北塘河（青山路段）等地，实地了解运北主城区“畅流活水”方案实施情况、运河南侧慢行系统截污工程建设情况、北塘河河道长效管护情况。代表们充分肯定我市通过控源截污、生态补水、长效管理等多措并举在全面提升市区河道水环境质量上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并建议，市政府及各地各部门要统筹推进“畅流活水”工程、“263”专项行动计划以及黑臭水体治理，全面落实“河长制”，对河道水环境进行攻坚式治理，让广大市民群众尽快感受到水环境实实在在的变化、有更多获得感；要坚持长效管理，严格执法，并做好宣传教育，不断强化全民的保护意识，形成各级政府和部门齐抓共管、全社会参与、公众监督的工作格局。

辖区



溧阳市人大常委会专题听取环境保护相关情况报告

近日，溧阳市人大常委会召开会议专题听取2016年度全市环境状况及保护目标完成情况和“263”专项行动实施情况报告。常委会领导潘云芳、夏国浩、崔文敏、石伟期出席会议。

报告指出，2016年，溧阳市生态环境质量状况保持稳定向好，2016年度环境保护目标和工作任务总体完成，全市环境质量不断改善，营造了良好的生态环境。今年，根据省、常州“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的统一部署，溧阳全市上下遵循“严于常州要求、高于常州标准、快于常州进度”的原则，全力以赴，攻坚克难，强势推进“263”专项行动，成效显著，并在常州上半年度“263”专项行动综合评价考核为优秀。

在听取汇报后，溧阳市人大常委会主任潘云芳充分肯定了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和“263”专项行动所取得的成绩。并强调，保护生态环境关系人民的根本利益和民族发展的长远利益，要始终把加强环境保护工作摆在重要位置，长抓不懈、久久为功；要不断加大环境保护监督执法力度，采取有力措施解决环境污染问题，在强势推进各项工作的同时，不断巩固整治成果；要坚持环境保护与经济协同发展，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努力形成有利于资源

节约和环境保护的产业体系；要推动生产、生活方式绿色化，广泛开展环保宣传，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切实加强环境教育，以实际行动赢得群众的支持，向着建设“宁杭生态经济带最美副中心城市”不断迈进。
(刘玲)

金坛人大“分门别类”督办代表建议



金坛区第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期间，区人大代表共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195件。为进一步加强督办工作，金坛区人大常委会将建议梳理归纳，分门别类进行督办，建议办理成效显著。

一是重点建议，主任领衔督办。区人大主任会议研究，将“关于进一步加大老城区改造提升力度的建议”等12件代表建议列为主任督办件，由常委会主任领衔督办。常委会主任率领对口工委，组织代表通过现场视察、听取汇报、意见反馈等形式，详细了解建议办理落实情况，并要求政府部门以建议督办为契机，积极主动接受区人大常委会和人大的监督，进一步夯实工作作风，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推进金坛“两个加快”做出应有贡献。

二是承办大户，委室共同督办。对住建、交通、城管等代表建议承办大户，区人大督查办会同相关工委、室，邀请领衔代表，召开办理座谈会，集中听取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在会议现场，由政府部门的相关科室，一一过堂，详细汇报每一件建议的办理过程，存在问题以及如何解决等，对一时无法解决的，说明客观原因，做到第一时间解释，争取代表的理解和支持。

三是一般建议，严格程序督办。对于一事一议等一般性的代表建议，常委会要求各承办单位严格落实“建议交办会”的会议要求，做到“三强化三到位”，即强化责任落实、强化规范答复、强化沟通总结；办前沟通到位、办中协商到位、办后反馈到位。将人大代表的意见建议真正转化为加强部门工作的实际举措，确保建议答复层层审核、件件把关，代表满意。

截止8月底，所有代表建议办理完成，其中所提问题已经解决的140件，占总件数的71.79%。

(吴强)

武进区人大常委会召开卫生应急工作座谈会

近日，武进区人大常委会召开全区卫生应急工作座谈会。常委会副主任张美主持会议，教科文卫工委，财政局、卫计局、疾控中心及部分综合性医院、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负责人参加会议。



会上，武进人民医院急救医学特聘教授，国内著名卫生应急、特种医学及普通外科专家岳兴向与会人员阐述了加强卫生应急工作的重要性、必要性和全区卫生应急体系建设情况，并以生动的事例介绍了武进卫生应急医疗科研及成果转化成绩。区卫计局及各医疗机构负责人结合急救工作实践，交流了区卫生应急工作情况、存在问题及意见建议。

会议结束前，张美指出，随着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突发事件和公共卫生突发事件频发，卫

生应急工作的重要性日益凸显。她认为，区卫生应急工作基础较好、经验丰富、亮点纷呈，有力保障了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为维护社会稳定做出了贡献。同时，就进一步做好卫生应急工作她提出了四点建议：一是建立区级卫生应急中心，实现统一指挥、科学调度、资源共享；二是组建一支精干的应急队伍，配备高端、实用、齐全的设备，增强卫生医疗力量；三是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增强卫生部门、医疗机构之间的联动性；四是提供有力保障，从经费、人员、技术、培训等方面增强卫生应急处置能力，提高区卫生应急工作水平。

(蒋暑)

新北区人大常委会 调研“两院”专项工作



听取和审议“两院”专项工作报告是监督法明确赋予人大常委会的职权。新北区人大常委会坚持每年都选择“两院”工作的重点，通过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的方式，加大对审判工作、检察工作监督力度，近日组织常委会组成人员和部分代表对“两院”即将提请审议的专项工作开展专题调研。

调研组实地察看了新北区法院诉讼服务中心、院史陈列室和灯塔萌服务站，围绕积极推动法院在年内打赢“基本解决执行难”攻坚战，积极建言献策：一是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加强宣传教育。促进全社会逐步树立对解决执行难问题的正确认识，从而形成全社会关注执行、理解执行、协助执行的广泛共识。二是要进一步找准职能定位，

确保公平正义。严格履行法定的执行主体责任，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确保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有较大提升。三是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夯实执行基础。不断提高综合素质和工作能力，促进执行工作作风根本转变，真正让人民群众感受到执行工作的新变化、新气象。

新北区检察院依法主动向人大常委会要求报告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情况，这在新北区人大常委会的历史上尚属首次。调研组为做好审议的准备工作，参观了最高检“检察开放日”现场展示，观看了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微电影。调研组建议区检察院在确立未检特殊司法理念、健全未检规范化制度机制、打造未检社会化工作体系、加强未检专业化队伍建设等四方面再努力再提升，为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提供不竭动力和检察保障。

（周徐峰）



区政府及其职能部门很重视建议的办理，并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同时强调，要充分尊重人大代表的意愿和要求，推动办理工作从“答复满意”向“结果满意”转变，高效优质地完成建议办理工作。

（张 溱）

天宁区人大常委会开展人大代表建议办理工作督查活动

天宁区人大常委会高度重视区人大代表建议的办理和督办工作，不断创新督办形式，加大督办力度。9月26日，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沈月芬和党组书记、副主任蔡旭对区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期间代表提出的建议办理工作进行督查。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陆东明、黄新江，区政府副区长管黎芳参加活动。

区人大常委会领导对郑陆镇寺墩遗址、郑陆镇水利工程、青龙街道横塘河湿地公园、茶山街道朝阳桥菜场等部分建议办理现场进行了实地察看，并与承办单位负责人及相关代表作了深入交流。在随后召开的座谈会上，分别听取了管黎芳副区长和部分承办单位就今年代表建议办理基本情况的汇报。出席座谈会的部分人大代表认为各承办单位积极作为，克服诸多困难，注重问题解决，并谈了对改进建议办理工作的一些意见，对建议办理情况表示满意。

区人大常委会领导充分肯定了区政府及有关部门的工作，一致认为这次督查活动选取的视察点颇具代表性，重点督办的几件建议很有针对性，

钟楼区人大常委会开展开发区西进意见建议征集活动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市、区党代会精神和区委工作要求，更好地助力“6+1”特别是积极推进开发区西进工作，钟楼区人大常委会在代表中开展开发区西进工作意见、建议征集活动。

本次征集意见、建议活动主要围绕开发区或高新园区总体定位、空间布局、产业结构、功能配套、体制机制、民生保障、队伍建设、资本运作，如何处理好当前与长远、重点区域与周边区域、钟楼西部开发与钟楼东部开发的关系等方面进行，摸实情、建实策，为全区开发区西进提供有价值的思路与建议。

本次活动共征集到意见、建议41条。其中，关于开发区整体规划意见建议33条，关于改进行政职能的意见、建议1条，养老方面的意见、建议2条，教育方面的意见、建议3条，失地农民保障方面的意见、建议2条。对征集到的意见、建议，区人大常委会组织专家组进行评选，共评选出一等奖3名，二等奖5名，三等奖10名。

（贾 琮）

天宁区检察院规范律师参与 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工作

近年来，天宁区检察院紧紧围绕涉法涉诉信访改革大局，认真贯彻落实中政委和上级检察院关于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的部署要求，主动探索，细心实践，精心调研，制定实施办法，组建律师人才库，设立公益律师工作站，多措并举推动工作规范化常态化高效化。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 50 余件，律师参与公开答复 5 件，化解重点信访矛盾 10 余件，有效促进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的依法办结。

一、主动探索，建章立制，实现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工作规范化。一是高度重视，强化领导。院党组高度重视，成立了以检察长为组长、分管副检察长为副组长，各科室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一把手负总责，分管检察长直接抓，控申部门牵头，相关业务部门协作的工作机制。领导小组定期召开会议，听取工作开展情况，分析存在的不足，及时解决内部和外部工作难点，确保工作顺利推进。二是精心调研，主动对接。就如何推进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等问题与区司法局进行商讨，会同区司法局、辖区内律师代表召开座谈会，共同商议具体流程、规范制定等内容。三是建章立制，有序运行。控申部门就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的运作模式、程序流程、工作要求等问题召开专题研讨会，结合涉法涉诉信访工作实际，研究制定《关于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工作的实施办法（试行）》，

明确了任务原则、案件类型、人员要求、工作流程，确定了建立律师人才库、设立律师公益服务站，明确了律师权益保障机制和交流协作机制。

二、细心实践，建库设点，保障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工作常态化。一是建立律师人才库，充实律师后备力量。与区司法局共同建立律师人才库，切实保障每一件涉法涉诉信访案件都能引入律师参与机制，每一位信访人的合法权益得到维护。目前，律师人才库共计有 13 名律师，其中多名律师曾获常州市“优秀律师”、区“十大优秀青年”等荣誉称号。二是主动公开名单，服务群众零收费。将律师人才库名单公布在检察为民服务中心的滚动触摸屏，方便来访群众咨询和申请，律师为信访人提供“零收费”法律咨询，文书撰写等服务，并参与到检察机关接待、答复信访人等工作中，履行监督检察机关办案、维护信访人合法权益的职责。三是设立公益律师工作站，定点化服务群众。在“检察为民服务中心”建成“涉法涉诉公益律师工作站”，设置独立“律师接待窗口”配合“律师人才库名单”滚动播出。去年，来访群众申请律师参与信访接待、法律咨询、案件答复等 20 余件次，实现了工作站高速运转，律师参与率达 90%，有效提高了信访矛盾化解率，得到群众高度好评。

三、创新方式，发挥优势，促进律师参与化解和代理涉法涉诉信访工作高效化。一是主动邀请律师参与矛盾纠纷化解工作。积极邀请律师参

与信访接待、案件答复等工作，充分发挥律师作为第三方的优势，确保以公开促公正赢公信。去年，共开展信访接待 40 余次，案件答复 10 次，联合人民监督员公开答复 5 次，成功在信访受理环节帮助信访人撰写变更强制措施申请书 25 份，国家司法救助金申请材料 10 份，申诉状 2 份；在案件答复环节律师帮助检察机关共同化解矛盾，成功化解谈龙龙闹访案、聚恒祥被害人集体访、顾松林刑事申诉案等案件，如，在对刑事申诉人顾松林进行公开答复时，参与律师就法院判决、赔偿不到位等问题详细解答，明晰法条内容，结合自身代理过的类似案件，并给予相应救济途径，最终与案件承办人共同化解申诉人长达 10 年的心结，达到了息诉罢访的良好效果。二是积极探索刑事申诉律师代理制度。从代理提交申诉状的事前环节延伸至案件办理监督的事中环节，对控申部门书面审查、立案复查、证据调取等多方面工作进行监督，对办案过程中存在的司法瑕疵等问题重点督察，进一步规范刑事申诉案件办理工作，有力保障刑事申诉人的权益。三是成立信访案件

律师评议小组。定期对辖区内重点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处理情况分析评议，从信访受理、风险预警、案件办理、案件答复四大方面作出公正客观评价，增强涉法涉诉信访工作的透明度和公信力，确保涉法涉诉信访案件办理质量。

（检察院供稿）



新北区人民法院全力打造 “基本解决执行难”示范法院

自最高人民法院提出“用两到三年基本解决执行难”目标任务以来，新北法院不断完善体制机制建设、创新执行各项举措，先后提炼出执行工作

“一三五”模式、八化工作法、“九大功能”做大做强执行指挥中心等工作经验，通过不断总结和完善，逐渐形成了以“六个一”工程为抓手的执行工

作新模式，在省院提出“南学新北、北学铜山”的基础上，全力打造“基本解决执行难”示范法院。今年，在第十一次全省法院工作会议上，新北法院被表彰为“全省优秀法院”。

一、坚持一个客观均衡的考评导向

围绕最高院提出的“四个基本”的目标，为真正体现执行案件的实际效果和群众满意度，新北法院提出以案件合格率为核心、以实际执行率、执行标的到位率、有理信访投诉率为辅助参考的第三代执行案件综合考评指标体系，制定了《执行案件质量评定标准（试行）》和《执行案件质量考评办法（试行）》，引入第三方考评机制，对案件质量严格把关。相比实际执行率可能受人为因素调控，案件合格率则更加具有客观性和真实性。以案件合格率为导向的第三代执行考评指标体系全面涵盖节点质量、执行时限等，可对执行案件的质量、效率、效果进行全面、客观、公正的评定。实践证明，对案件合格率的重视是符合执行工作规律的，案件质量的提高能带来其他各项指标的均衡提升。今年上半年，执行新收案件 2330 件，结案 1771 件，案件实际执行率为 60.99%，执行标的到位率为 97.92%，均列全市基层法院第一。

二、组建一支精干有力的执行队伍

一是明确体系结构。基本解决执行难必须与当下进行的司法责任制改革紧密结合。构建金字塔型的“以少量员额法官为主导，一定数量执行员为办案骨干，辅以相同比例的辅助人员”的执行团队，与员额制改革顺利接轨，实行 1+N+N 的管理模式。目前，执行团队分为三个小组，每组配有 1 名员额法官、4 名执行员和 4 名辅助人员。二是明确权力清单。员额法官负责裁决文书的制定、命定决定的下达；有权监督、纠正执行员的行为并为团队提供业务指导。执行员负责具体的执行实施工作和带领辅助人员处理各项执行事务性工作。通过明确权力，让员额法官从繁琐的事务性工作中解脱出来，同时也发挥了执行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有利于形成团

队合力。三是明确责任承担。有权必有责，权责要分明。员额法官对裁决文书的正确性负责，对案件整体质量负责；执行员对执行实施过程的具体措施负责；辅助人员对自身承担的辅助工作负责。通过明确岗位责任，提高思想认识，增强工作责任心，提高了执行的规范化水平。

三、完善一个实体运行的核心平台

推行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作，将其打造成集执行办案、执行指挥、流程管理、监督考核、案件管理、综合事务和技术支持于一体的“最强大脑”。一是打造信息集约平台。在执行指挥中心设立查询控制组，整合财产查控、人员失信录入、出入境控制等事务性工作，以集约化管理提升查控效率。上半年，查询被执行人财产信息 5012 人次，冻结、扣划银行存款、证券 9500 余万元，查封车辆 486 辆，不动产 637 套，限制出境 15 人。二是打造信息公开平台。开发运行“新北执行在线”手机查询终端，将案件执行各节点信息即时上传，便利申请执行人即时查询；建立短信提示平台，逐案发送提示短信，告知案件承办人员信息和接待安排；开设 24 小时执行咨询热线，答复当事人案件查询事项；确定每周一为执行局固定接待日，全局人员集中坐班接待来访当事人。上半年，共上传案件查询信息 1379 件，发送提示短信 926 条。三是打造案件协作平台。与公安机关签订协作协议，派人员进驻公安机关网络系统，及时查询被执行人身份信息、活动轨迹和关联资料，实时发布人员布控信息，实现对被布控人员的“精确打击”，切实提高人员传唤成功率。上半年，共通过公安平台发布人员布控信息 96 条。

四、规范一项统筹精细的综合管理

一是优化繁简分流管理机制。改变以往依据标的额大小、案件类型分流案件的做法，根据财产情况和强制执行情况推行二级分流机制，提升执行效率。将财产查控前置到分案前，根据查控有无财产结果进行首次分流；根据财产处理的便利性或无财产认定的繁简度进行二次分流；将有财产可供执行

的案件和申请执行人明确既无财产线索也无需上门查找人员（外逃）的案件认定为简易案件，由快速执行组办理，其他复杂案件则分流至强制执行组继续执行。二是探索执行实施标准化机制。探索形成全局统一的标准化执行实施流程，明确各环节的实施程序和步骤要求，让老的执行员不断提升执行工作规范性，让新的执行员能迅速掌握类案的执行方法，实现不同实施人员执法尺度、执行行为的统一化和标准化，杜绝执行实施中因人而异、因时而异、因案而异的情况。三是完善终本案件管理机制。将最高院规定的“四查一问”扩展到“九查一问”，创新引入无财产可供执行案件社会公示制度，实行法院、社会大众、当事人三轮甄别。对经法院审查判定无财产可供执行的案件，采取向社会公示、公开悬赏征询财产线索等措施，在被执行人户籍地、经常居住地等区域通过公告方式广泛征求社会大众意见，获取财产线索。对经向社会公示仍无财产线索，且案件当事人对无财产认定无异议的，依法作出无财产可供执行的最终认定，启动执行案件终本退出机制，上半年共有 637 件此类案件从常规执行案件序列中分离。

五、强化一份担当有为的监督责任

将执行“案访比”作为衡量法官所办案件质量、群众满意度和社会认可度的重要依据，在此基础上形成三项信访办理机制，做到对失职者查处，为履职者担当。一是建立执行信访局领导接待机制。实行每周一局领导固定接待信访、电话预约接待、批办督办案件局领导主抓机制，拓宽执行信访进入渠道，维护正常的信访举报秩序，加大信访案件办理力度。二是建立执行信访甄别判定机制。采取被投诉人自我评判、执行局与监察室联合听证等形式，对执行信访投诉进行科学、客观的甄别判定。对自我判定属于无理信访的，交由局领导与监察室联合听证，仍判定属无理信访的，由局领导包干负责接待答复和后续处理。三是制定执行信访督办落实机制。对查证属实的有理信访，严格明确办理期限、办理要求，限期整改到位。对查证属实的枉法执行、

违法执行，坚决按照纪律处分条例移交监察部门严肃处理。

六、提升一种寓教于惩的法治效果

一是加大拒执行为惩戒力度。制定《关于依法加大对拒不执行生效裁判违法行为惩处力度的若干规定（试行）》，有能力履行而拒不履行、逃避执行的，即使在依法传唤期间全额履行完毕的被执行人，根据其据不自觉履行情节的轻重，仍要处以拘留或罚款，以扩大执行威慑力，在辖区营造自觉履行生效裁判的良好氛围，上半年共对此类被执行人处以罚款 16 人共 9.3 万元，拘留 14 人。严格落实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制度，2017 年上半年共有 458 名自然人和 460 个企业法人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二是扩大执行活动社会影响。每季度开展一期集中执行活动，邀请人大代表和全院年轻干警体验、参与执行。上半年的两次集中执行活动共执结案件 71 件，和解 4 件，拘传 71 人，拘留 30 人，执行到位金额 455.4 万元，罚款 26 人 12.6 万元。与市中院联合开展夜间执行网络直播活动，仅活动当日就有 23 万网友通过手机直播围观了此次活动，既打击了被执行人的侥幸心理，同时也获得了社会大众的广泛支持。三是增强执行普法教育意义。将执行惩戒转变为更大范围的普法教育是减少拒执行为、提高自动履行率的重要途径。我院正在探索让被执行人成为执行工作的宣传主体，建立执行宣传素材库，要求被执行人在三十日内不间断地通过微信、微博转发法院执行普法知识，以此争取从轻处罚的机会。通过被执行人的“微”宣传，在增强其自身自觉履行意识的同时，扩大社会集成效应。

（法院供稿）



人大动态

REN DA DONG TAI

本期要目

【领导讲话】

白云萍在全市镇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现场推进会上的讲话

【本刊专稿】

凝聚民心 彰显民意 全面落实镇民生实事项目人大代表票决制

【审议纪实】

护一片净土 守一方平安

【代表风采】

践行人大代表职责 弘扬“生命关怀”理念

【经验交流】

武进区人大：“四有三创新”促代表密切联系人民群众

常州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主办

2017 第4期

总第 097 期



敬请关注
“常州人大”微信公众号